

温德朝、田振华、钱思衡3人正在讨论中

《还乡记》:新时代乡村振兴的文学表达



创意阅读与写作
工作坊

“创意阅读与写作工作坊”成立于2016年10月,依托《中国作家研究》杂志,以当代作家的最新作品、当下的优秀影视作品等为讨论对象,深入分析作家创作与文化现象的当代意义,对创意写作带来的启发。主张阅读来训练有创意的写作。参与的对象以创意写作和中国当代文学青年教师和研究生为主,同时也吸收了部分热爱创意写作的本科生。



欢迎关注中国作家网
www.chinawriter.com.cn
本专刊与中国作家网合办

乡土是中国社会的深层底色,深入考察乡村是全面认识中国的关键密码。乡土题材小说创作,更是与中国共产党的百年推进乡村建设的步伐血脉相连,为乡村现代化建设提供了重要精神支撑。进入新时代的文学,又该如何书写和塑形乡村振兴?本次读书会以叶炜的长篇小说《还乡记》为聚焦点,探讨新时代乡村振兴的文学表达问题。

①温德朝:乡村振兴美好蓝图的文学构想

叶炜的《还乡记》延续了“乡土中国三部曲”“转型时代三部曲”的创作思路,再一次将目光聚焦到故土,通过梦境与现实、历史与现实、离家与回家等时空交叉的还乡话语,修辞塑造了“三个故乡”——记忆中的故乡、现实中的故乡、理想中的故乡,努力呈现百年乡村巨变下的社会风俗史和民族心灵史。他怀着深沉宽广的悲悯情怀,匍匐在故乡的大地上写作,那里“一次又一次地在我的梦中出现,然后,一次又一次地在我的笔下复现、还原”。

《还乡记》叙述前两个故乡是为第三个故乡出场做铺垫,记忆中的故乡是魂牵梦绕的精神源泉,现实中的故乡是改革创新的动力起点,而作品的重心在于探讨脱贫攻坚与乡村振兴如何有效衔接、乡村振兴如何干、美丽乡村如何建的问题,以文学和审美的方式上交作家的答卷:

一是在乡村治理理念上,由城乡二元对立转向城乡统筹融合发展。作者通过作品表达农业农村现代化发展需要摆脱“就乡村论乡村”的局部视角,将乡村和城市结合起来,走融合发展、共享成果、互利共赢的道路。赵寻根认为,“搞旅游开发是好事,路子是对的。现在大家生活水平提高了,都想怎么好吃怎么好玩,都想到有山有水的地儿去耍。咱这青山绿水,搞好了城里人自然都愿意过来。”二是在乡村治理路径上,因地制宜、整合资源,统筹推进、造福桑梓。

在《还乡记》中,我们惊喜地看到了乡村主体意识的初步觉醒。关于智力资源,有赵寻根等从乡村走出去的社会精英对家乡新农村建设的出谋划策,有刘君山、韩慧慧等乡村知识群体的热情参与,有刘少军等乡村干部干事创业的火热激情,他们矢志留住乡村的根和魂,留住乡愁和记忆。《还乡记》能够进入乡村内部、呈现乡村经验,在深刻把握现代化建设规律和城乡关系变化的基础上,聚焦实现乡村“产业兴旺、生态宜居、乡风文明、治理有效、生活富裕”的总目标,赋能新时代乡村走出一条优先发展、高质量发展的创新路径。

一个好故事胜过一打大道理,讲好中国故事特别是乡村振兴过程中涌现出来的鲜活精彩的奋斗故事,记录发生在农村大地上的翻天覆地变化,是当代作家的职责和使命。《还乡记》超越了传统乡土文学的启蒙模式、浪漫田园模式和社会主义农村题材模式,作者热情讴歌乡村振兴路上“小人物”的“大事业”,试图用现实之光、理性之光、理想之光照亮生活,使人们看到美好、看到希望、看到梦想就在前方,可以说这是一部有筋骨、有道德、有温度的文学作品。

材模式,作者热情讴歌乡村振兴路上“小人物”的“大事业”,试图用现实之光、理性之光、理想之光照亮生活,使人们看到美好、看到希望、看到梦想就在前方,可以说这是一部有筋骨、有道德、有温度的文学作品。

②田振华:新时代还乡人“寻根”何处?

“70后”作家叶炜曾花费十余年时间创作百万余字“乡土中国三部曲”《福地》《富矿》《后土》,近期又出版了乡土文学作品《还乡记》,这足以看出他眷恋乡土、深耕乡土和寻根乡土的诚心、决心和信心。

作为走出乡村的一代,如何重建自我与乡村的关联,是当下对“70后”乡土作家的考验。《还乡记》中,作者把目光聚焦于当下的农村,运用知识分子还乡“寻根”的方式,表达自我身心与农村割舍不断的情感,书写当下乡村中那些我们无法触及的幽暗地带。作者将主人公起名为“寻根”,这里也有着多重含义,一方面主人公赵寻根为什么要“寻根”?也许那是因为在城市里没有根,生命就像漂泊的浮萍,让他不得不“寻根”;另一方面,赵寻根认为农村才有他的“根”。但是,发展到今天,农村经历几十年波澜壮阔的改革历史进程,从费孝通意义上的“乡土中国”到贺雪峰意义上的“新乡土中国”,再到新时代“加速社会”意义上的现代中国,赵寻根还能找到“根”吗?

《还乡记》中,开篇充满了神性,作品以主人公赵寻根梦回故里“麻庄”作为序章,身体上越来越远离故乡的他,精神上却距离故乡越来越近。赵寻根故乡所在地麻庄正是伏羲女娲所在地,伏羲女娲托梦与他——麻庄已经塌陷。这恰与现实巧合,赵寻根父亲打电话说,麻庄的坍塌使得祖坟被大水漫灌,并催促着赵寻根快速返乡迁坟。祖坟作为乡村历史的见证,作为现代人精神和信仰的寄托,已经被工业文明彻底“冲垮”。某种意义上可以说,或者在赵寻根看来,祖坟就埋藏着中国农村人的“根”,代表“根”的祖坟被冲垮,也象征着当下乡村“根性文化”的缺失。作者以隐喻的方式,向读者呈现了当下快速发展所取得的成就,部分是以牺牲传统农业文明为代价实现的。

麻庄坟场被淹,成为赵寻根回归并“干预”故乡发展的导火索,在“干预”麻庄发展现实的过程中,诸多矛盾次第展开。同为农村生长出来的几个人,其后来的人生轨迹、发展历程发生了翻天覆地的变化。一部分人依托坚韧不拔的意志和自我追求,走出农村,走向更远的地方,如赵寻根;一部分人可以依托权势与手段,在农村叱咤风云,发家致富,如刘少军;一部分人能力相对有限但有一定的追求,如乡村教师刘君山;还有一部分人相对保守或落后,只能坚守或不得不留守在农村,如留守妇女、老人、

张茵琳、范天玉、王海峰、张建熊、孙利娟、郭心薇6人正在讨论中

《密西西比河某处》:都市、生态与诗的散文

2022年伊始,诗人于坚推出长篇散文《密西西比河某处》,以另一种文体尝试书写异国,书写世界。在这部作品中,于坚流连于纽约的时代广场、拥挤的地铁、繁华或凋敝的社区、摆满琳琅满目商品的卖场等,间或沉醉于异国乡村的寥廓与美丽、密西西比河岸边的风景与人文、僻静角落里墙上的涂鸦等,与众多异国诗人、居住于此的中国诗人交往,展示了一种东西对话的别有幽怀。其在文体创新上,以引用或吟诵的方式将散文与诗歌写作熔为一炉,把纽约的现代性、日常性、艺术性,以及异国的文化、诗风、世俗等,用了独特的视角描摹出来。

此外,与散文一同亮相的还有《于坚摄影集》,使得摄影图片与语文学文本交相辉映,读图与品文协同进行,诗、散文、摄影熔为一炉,形成了一种丰饶的文本间性,彼此说明、补充。解读这部复杂的作品,切入的视角很多,以下六位的眼见解各有侧重,形成品评的万花筒,也可见《密西西比河某处》文本的多样性构成与独特价值。

③张茵琳:平淡中流淌的纯粹与智慧

《密西西比河某处》是长篇散文,也是长篇摄影集。在文中,诗人于纽约的繁华而惊叹,也看到了在远离喧嚣的角落留存的自然野性,以及他纷繁致密的思考和为“文”而做出的努力。

纽约固然是繁华的,可是繁华的背后亦有阴暗的角落,在富有商业主义的同时也留存着自然的野性。时代广场络绎不绝的人流,帝国大厦高耸入云带来的眩晕,下水道熏热的气,古根海姆门前敲碗的黑人,于坚看到了纽约的繁荣,却保持一种克制,描绘这种多彩的差异。更加值得一提的是,文胜质则史,质胜文则野,诗人写的这部散文显然不仅是游历之作,还带着他独特的沉思。散文冲淡自然的语言营造出了摄像机的效果,无需辞藻的修饰就记录下客观的世界,摄影集的加入让这种纯粹的描写转化为视觉的体验。诗人写诗的着力点是最朴实的土地,一切土地上存在的对象都是诗人写诗的对象,“道”是虚无却也无处不在,当语言的描写与照片相配合时,带来的是心灵深处的冲击,作为总结的诗用凝练的语言和独特的节奏将那些无法说出的感动跃然纸上。

④范天玉:“拒绝隐喻”的诗人和他的长篇散文

《密西西比河某处》虽以密西西比河为名,实

际却在写人。通览全文,于坚几乎没有对所写之人做过任何基于观念的评判,唯独在谈论学院派及相关种种时,他的态度急转而下,表现出了明确的抵抗与批判。他在书中提及了“拒绝隐喻”,但却并不是在阐释自己的理论与观点。他也提及了“第三代诗人”,就在书末尾的诗歌,写他与罗恩:“他住在美国,号称纽约派,我住在昆明,评论家封为第三代,什么意思?只知道奥哈拉写得不错,阿什贝利另当别论”。于坚对诗与文学的态度是知行合一的,他努力地挣脱出声望对他的捆绑,以保证自己仍能待在自己所批判的客体的外部,以本真的态度进行创作。

那么,从学院内部出发,我们该如何谈论一位主张口语化,拒绝隐喻而竭尽所能为文字法魅,以使言语更直接地传递具体个体的经验与情感的真诚的诗人?如果我们继续使用艰涩的理论话语,而将于坚朴实却独具匠心的言语粉饰为某种大众无法理解的东西,那么我们究竟是在发觉其作品之美感,还是在摧毁它们?是否我们也应当以“于坚式”的态度谈论于坚,以真诚回报真诚,同样以个人体验谈论这些有关密西西比河畔艺术众生的书写呢?

⑤王海峰:某处即诗心

生活如河流,某处即诗心。这是隐藏在于坚长篇散文《密西西比河某处》中的一个命题。“某处”的不确定性,为作者原本确定的生活经历,赋予一种神秘的诗学意味。作者的个体经验,全部隐藏在“某处”之中。这意味着某种经验的实践和某种生活逻辑的呈现。巨大的生活经验,包含着作者对新旧生活的对比,对异国形色的体验,对生活、艺术和商业的矛盾情感,对历史和空间的回忆及想象。作者的全部叙述,需要“某处”来生成。在意识流式的叙述中,事件、景致、人物、事物等都如河流一般流淌。流动的叙述是作者借助“某处”生成的。换言之,“某处”是作者叙述的内涵,所指是叙述的外延。具象或外延往往一晃而过,而“某处”却始终存在,与“此在”共生。河流、石头、树、名牌、古董、艺术,既是确定的自然或人工之物,也是随着时间成长为不确定的内心经验。这些自然或人工之物,只有在诗心之中,才能重获自由,重塑生活,重建逻辑,重新创造新的“某处”。

在这篇散文里,诗歌同无数个“某处”的外延一样,浮现在作者的生活经验与生命体验的叙述流中。原本自然的、原始的、确定的密西西比河,因为“某处”的存在,具有了生活的、诗性的、不确定的审美体验。

⑥孙利娟:诗意的陷落

“质朴,谦卑,琐碎生活物事,陡然或锋利或沉着,爆发出让时光屏息于一刻的穿透力”,这是他人对于于坚诗歌语言的评价,但不如说是于坚的生活态度和观察世界的视角。很多人对美国和纽约的想象,大概和于坚一样。不管是诗人激情澎湃的诗句,还是到过美国的身边人,都让人以肉眼窥见明显的自由和奔放。青年时代的于坚读过艾伦·金斯堡,读过惠特曼,这些人让他开始重新找回自己,唤起生命的激情。但真正开始接近并接触之后,纽约的盛景让他看到了一个标准的与历史断裂的新世界,一个文明的断崖,让他看到了世界历史最后原创力和想象力。想象断裂,诗将焉存?诗之不存,诗意焉附?无数人走进纽约,但绝大多数人只看到其作为一个现代文明城市高杆的高楼大厦和软红香土,少有人能关注到身处纽约这个大都市的个体,更遑论从文明的高处俯瞰文化的低处,从诗人的角度来寻找、探索其“诗意”的陷落。于坚心中的纽约是一个有自由精神的诗意国度,但来到纽约之后,纽约所给他展示的繁华让他看到,即使世界上最顶尖的语言、智力、天才都在这里,但纽约依然荒芜,再也存不诗意。吸引于坚的是散发着自由、开拓精神的美国。但现在,于坚也只能慨叹诗意的陷落,不管是诗人生存空间的被挤压,还是现代艺术对诗意的冲击,在纽约都极其明显。

⑦郭心薇:生态视域中的现代都市景观

密西西比河某处,是地理维度的某处,也是时间维度的某处。只有亲历其境,才会有真感知。于坚在写这本游记时将无数的笔墨泼洒在美国现代的繁华中,工业化、城市化、商业化将整个空间席卷,使越来越多的人陷入消费主义的泥沼。

都市现代性与生态保护的冲突一直是于坚写作一个重要抓手,他越是这样赞美纽约的现代性,越是能感受到他每次提起印第安人的悲哀,他以这样的方式来表达他对纽约毫无“生命迹象”的不满。道家的生态观讲求天人合一,人与大地同根共生,血脉相连,而美国豪华的大厦高耸云天,就像铜墙铁壁一般将人与自然隔绝。

新的开始也意味着曾经的结束,拔地而起的大厦割裂了过去和未来,曾经的整体性遭受破坏。于坚向往原始,对消亡的印第安人抱以深切的同情。他们曾经在这片土地上绽放着朴素而热烈的生命,却曾在这引颈潮流、应有尽有纽约,却看不到他们的影子。原始生态被现代都市扼杀,于坚觉得印第安人才是河床上“刻骨铭心的灿烂”,也是河床上“千奇百怪的窟窿”。于坚想要追求自然,远离现代文明,所以不难理解他对王维、苏轼的多次提及与喜爱,以及对学院派的不屑。

以人类中心主义价值观为基底,不断加快的现代化进程直接导致了自然的死亡。但在美国,人类中心主义价值观表现得尤为明显,将自己视为自然的神,对自然毫无敬畏。于坚总是对河流保持敬畏,他一直提倡收起斧子,寻回自然的神性。河流就是河流,石头就是石头,树就是树。这是原来的世界,也是自然的规矩。

事回忆不断交叉沉浸,展现纽约的诗人朋友、华人朋友与昆明故友的不同生活方式,用写诗的方式,干净、简练、直白地展现出独属每个人的生活状态。

在城市的观照之间,他意识到纽约是个充满机遇、物欲和生机勃勃的城市,却也发现现代主义精神的荒芜。他不排斥都市生活,但他也怀念一种传统的、贴近自然的本真生活,这在行文中多有展现。作者一直在旅行,通过这种不断在路上阅读,他探究的也是各种生活方式打开的可能性。在各种经验的相互印证之间,唯一能让人确定的是,自己不是是什么而是什么。

《密西西比河某处》,是地理维度的某处,也是时间维度的某处。只有亲历其境,才会有真感知。于坚在写这本游记时将无数的笔墨泼洒在美国现代的繁华中,工业化、城市化、商业化将整个空间席卷,使越来越多的人陷入消费主义的泥沼。

都市现代性与生态保护的冲突一直是于坚写作一个重要抓手,他越是这样赞美纽约的现代性,越是能感受到他每次提起印第安人的悲哀,他以这样的方式来表达他对纽约毫无“生命迹象”的不满。道家的生态观讲求天人合一,人与大地同根共生,血脉相连,而美国豪华的大厦高耸云天,就像铜墙铁壁一般将人与自然隔绝。

新的开始也意味着曾经的结束,拔地而起的大厦割裂了过去和未来,曾经的整体性遭受破坏。于坚向往原始,对消亡的印第安人抱以深切的同情。他们曾经在这片土地上绽放着朴素而热烈的生命,却曾在这引颈潮流、应有尽有纽约,却看不到他们的影子。原始生态被现代都市扼杀,于坚觉得印第安人才是河床上“刻骨铭心的灿烂”,也是河床上“千奇百怪的窟窿”。于坚想要追求自然,远离现代文明,所以不难理解他对王维、苏轼的多次提及与喜爱,以及对学院派的不屑。

以人类中心主义价值观为基底,不断加快的现代化进程直接导致了自然的死亡。但在美国,人类中心主义价值观表现得尤为明显,将自己视为自然的神,对自然毫无敬畏。于坚总是对河流保持敬畏,他一直提倡收起斧子,寻回自然的神性。河流就是河流,石头就是石头,树就是树。这是原来的世界,也是自然的规矩。

润的美德被束之高阁,“实惠”成为霸道,重实际、讲效率、看效益成为衡量一切行为的尺度。

从乡贤德治到强人治村,以及这背后所有相关的认知模式与价值标准的转变,是当下中国城乡结构上乡村需要艰难面对的现状。平凡又倔强的鲁南儿女,没有选择地就被置入时代飞速运转并且巨大轰鸣的机器中,道德的、精神的、主流与边缘、利益与纠缠的种种变化迅速发生,并且试图颠覆千百年来的历史惯性给当下麻庄人提出挑战,也给作家和每一位读者提出值得仔细思考的问题。

一心背负救赎使命的赵寻根,自己也深深地陷在城市和乡村反复纠缠与争夺中。作为乡村具象的肉身,进城的他精神上仍然无法斩断与土地的脐带,所以在那些不断闪回的童年记忆中,脉脉温情的“土气息、泥滋味”深刻地影响着赵寻根的性格与行为方式,但对于摩登都市来说,又该用怎样的姿态面对这样一位农村之子?正如他的名字一样,即使已经安家城市,赵寻根仍然是寄居的旅人,精神始终离不开“寻根”的理想与归宿,梦中故土的召唤和祖先的告诫让他不得不正视身份的问题。这是有关情感认同、文化皈依、理想寄托的灵魂终极依靠的问题,随着寻找的深入,赵寻根越来越发现麻庄周围大量的历史文化遗迹,这些遗迹既是有关鲁南麻庄的地理名片,更是赵寻根自己给自己完成的精神拼图。

也就是说,《还乡记》所完成的并不仅仅是城与乡的简单勾连,还为二者之间渐行渐远的断裂开出一剂药方,即在传统文化的延长线上寻找坚实的可供依靠的支点。

而对于眼下的现实世界来说,真实的变化正在客观发生着。小康村的动工,四大工程的规划等等,这些激动人心的天翻地覆的改变才是历史之谜的真正答案,个体在时代洪流中只有汇入宏大的主旋律的音符,才会让自身更加有意义。所以无论是刘少军强人治村成立的基础,还是赵寻根对麻庄未来的设计规划能够成为可能,背后“敢叫日月换新颜”的土工之斧是党和政府一揽子乡村改造工程的筹划与实施。

在小说的最后,麻庄的四项大型基建改造工程即将上马;新坟场顺利落成,并且多年未孕的万晓璐也终于生下个儿子。这预示着赵寻根的精神之根、灵魂之根终于找到归处,他与城市之间也最终达成和解,而这些“小民”寻找自身幸福的宏大背景,正是在文中被反复强调为“基建狂魔”的“中国速度”“中国力量”作为后盾与支撑的。乡村、城市、传统以及党和政府下大力气改变农村的现实,给古老的乡村命题更多元的解答与思索,也是当下全新的对历史的回答。



“逸远学园·青年批评论坛”:逸远者,寻觅诗意而栖居之;逸以远也。青年批评论坛由上海大学谢尚发老师创立,旨在拓宽文学的视野、紧跟文坛的脚步,每次选择一本最新作品展开阅读、批评、研讨,以坐而论道的方式共享思想的盛宴,品鉴文学的佳酿。作为上海大学中文系学生培养模式之一,“逸远学园”尝试探索以导师为中心,打通本科、硕士、博士教育的可行性。



某处 密西西比河 于坚 著